



QUALI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確利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4)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薪酬委員會成員

茲提述Quali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確利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王溢輝先生(「王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日起生效。

王先生，46歲，持有香港理工大學銀行學專業文憑，彼有逾十三年在國際銀行集團工作之經驗。王先生現為139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並為渝港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渝太地產集團有限公司及港通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之股份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除上述外，在過去三年，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以及於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王先生按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將獲每年支付200,000港元之董事酬金(需每年檢討)，但並無享有任何固定或酌情花紅。王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及並無跟本公司訂明服務年期，惟彼將須遵守本公司細則規定輪值告退並重選連任。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於股份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外，就有關上述委任，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及並無其他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的資料。

於委任王先生後，根據上市規則第3.10及3.21條，本公司已分別符合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之規定人數。

董事會謹此歡迎王先生加入成為董事會及委員會之新成員。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孝文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林孝文醫生、張松橋先生、林曉露先生、梁振昌先生、梁偉輝先生、潘浩怡女士及胡匡佐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先生、黃偉光先生及王溢輝先生。

* 僅供識別